

#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9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浦城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安生物”）为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之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绿安生物 100% 股权。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支持其业务发展，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其提供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担保。

2018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上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福建浦城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9 年 11 月 12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0 万元

注册地址：浦城县南浦生态工业园区 17 号

法定代表人：李俊辉

经营范围：7000ITU/毫克苏云金杆菌（以色列亚种）原粉、60%井冈霉素 A 原药、4000IU/毫克苏云金杆菌粉剂、51%杀单·苏云菌可湿性粉剂、1200ITU/毫克苏云金杆菌（以色列亚种）可湿性粉剂、16%井冈霉素可溶性粉剂、200 亿活

芽孢/克枯草芽孢杆菌可湿性粉剂、10000 亿活芽孢/克枯草芽孢杆菌母药、苏云金杆菌可湿性粉剂（加工）（ $\geq 1.0\%$ ）、井冈霉素水剂（加工）（ $\geq 3.0\%$ ）、苏云金杆菌悬浮剂（加工）（ $\geq 0.2\%$ ）、苏云金杆菌原粉（生产）（ $\geq 6.0\%$ ）的生产、销售；生物肥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6,588,931.92	21,186,228.68
负债总额	6,386,724.56	4,192,229.78
净资产	20,202,207.36	16,993,998.90
项目	2018 年 1-11 月（未经审计）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7,817,561.28	14,324,792.01
利润总额	4,277,611.28	1,408,279.05
净利润	3,208,208.46	1,034,270.82

##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的 2019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绿安生物提供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将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是 2019 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有利于提高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绿安生物提供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担保，有利于为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以任何形式为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无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形。

##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绿安生物提供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担保，有利于为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全资子公司资产优良，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绿安生物提供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担保，有利于为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提供保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额度预计发表了独立意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 九、备查文件

- 1、《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